

证券代码：600584

证券简称：长电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16-019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股票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起停牌。2015 年 12 月 5 日，发布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 年 12 月 12 日、2015 年 12 月 19 日、2015 年 12 月 26 日、2016 年 1 月 5 日、2016 年 1 月 12 日、2016 年 1 月 19 日、2016 年 1 月 26 日、2016 年 2 月 2 日、2016 年 2 月 16 日发布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6 年 1 月 7 日发布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2016 年 1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2016 年 2 月 4 日发布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资产，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2 月 8 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初步确定交易对方为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和芯电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与交易对方就重组方案和交易结构进行了深入的沟通和探讨，达成初步意向，并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签订了《资产重组框架协议》；公司已完成对相关中介机构的选聘工作，并与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财务顾

问协议；中介机构正在对标的资产进行深入的尽职调查工作。

2016年2月16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8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2个月的申请。公司将于2016年3月3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9日